

证券代码:002048

证券简称:宁波华翔

公告编号:2022-013

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3 月 4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15 日上午 10:00 在上海浦东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会议由监事会召集人於树立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，亲自出席监事 3 名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，审议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议案的程序和决策合法、有效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亦不存在摊派、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。公司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有利于促进公司建立、健全激励约束机制，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，有效地将股东利益、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结合在一起，促进公司长期、持续、健康发展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6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发布的《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《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摘要》等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制定《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》旨在保证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，确保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规范运行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，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1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发布的《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》等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2年3月16日